

法务

浣滆

鍙戝竷浜庯細2008/01/21 20:22

东京读者王城来电询问:我是日本人配偶,丈夫年收比较高,有900万日元。去年和今年,他已经替我的两个表弟当留学的担保人。而我姑妈家还有一个孩子,也想来日本留学,考虑到回国时候亲戚的关系,我觉得应该一律平等,让我丈夫再当保证人,他本人说没问题,但不知道入管能否通过。我想问问可能性大不?

答:现在比以前严格多了,入管局对中国人能否来日本留学的一个审查重点,就是看这个人的保证人,有没有每年支付100万日元以上的生活费的经济实力。从你丈夫的收入看,他再当你的第三个亲属留学担保人是有这个能力的,就是说,吃住还行,但入管局还要求保证人有向被保证的学生提供留学经费的事实,而不只是名义上的。你丈夫的收入较高,但900万日元在日本也不算是顶级的收入,要同时支付3个留学生的留学经费,显然不现实。也许你们本来是想办来以后让那孩子自己打工(事实上过去许许多多保证人都是空的,出具证明去办签证就行),但入管不管这些,入管要求是真正的保证人,所以,你这次挺难的,看是否能在周围亲戚朋友里找个日本人来当吧。